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
- 2、预计业绩情况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- 3、业绩预告情况表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	盈利：200,000 万元～250,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：62.6 %～ 103.2%	盈利：123,005.97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 0.49 元～ 0.62 元	盈利： 0.30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过公司聘请的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 2017 年 1-12 月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，主要系公司开发项目在 2017 年 1-12 月陆续结转销售收入所致。

四、风险提示与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公告是在公司财务相关部门预测的基础上做出的，有关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